



新世纪评级关于贵州高科城市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变动、撤销监事会并免去原监事职务的关注公告

受贵州高科城市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科城发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委托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世纪评级”或“本评级机构”）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。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，本评级机构、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关联关系。

2025 年 6 月 27 日，本评级机构出具《贵州高科城市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9 贵高科与 21 贵高 01 跟踪评级报告》。通过对高科城发集团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，本评级机构评定公司个体信用级别 a，基于公司作为贵阳高新区重要的投资建设主体，评定主体信用等级 AA，评级展望稳定；19 贵高科和 21 贵高 01 信用级别均为 AA。

图表 1. 公司主体及存续债评级情况

个体信用级别	支持因素	主体信用级别	债券级别
a	+3	AA/稳定	19 贵高科: AA 21 贵高 01: AA

根据公司 2025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《贵州高科城市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动、撤销监事会并免去原监事职务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告》”），根据《关于委派兼职外部董事的通知》（筑高新管函〔2025〕4 号），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研究决定：委派王亚玲、王世兰、邓泽华为公司董事会兼职外部董事。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选举范英为公司职工董事，免去钟秀娜职工董事职务。根据《贵州高科城市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记录》，股东会表决通过免去曾以舜董事职务，同意委派王亚玲、王世兰、邓泽华为公司董事；公司不设监事会、监事（原公司监事为唐田兰、王鹏、徐昌龙、龙青海、邱国霞），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督权。截至公告出具日，上述人员变动已办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。





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

Shanghai Brilliance Credit Rating & Investors Service Co., Ltd.

本评级机构经过与高科城发集团沟通了解到，本次人事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。新世纪评级认为，上述事项目前不会对公司信用质量产生不利影响。新世纪评级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管理、业务发展、财务状况和信用质量等方面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15日

